

分段/保留受補助資格執行計畫申請表

中文姓名	
身分別	☐ 博士生 ☐ 博士後 (擇一勾選)
補助編號	NSTC ____-2917-I-____-____
研習國家及城市	____(國家)/____(城市)
研習機構	
適用情形	
出國前懷孕	1. 預定出國期間自 ____ (月/日/年) 至 ____ (月/日/年)，計 ____ 月 2. 擬申請之保留受補助資格日期 ☐ 保留受補助資格一年自 ____ (月/日/年) 至 ____ (月/日/年) ☐ 保留受補助資格二年自 ____ (月/日/年) 至 ____ (月/日/年)
國外研究期間懷孕	1. 原定出國期間自 ____ (月/日/年) 至 ____ (月/日/年)，計 ____ 月 2. 第 1 次前往國外機構報到日期 ____ (月/日/年) 3. 因懷孕返國入境日期 ____ (月/日/年) 4. 擬申請之分段執行計畫日期 第一段 ____ (月/日/年) 至 ____ (月/日/年) 第二段 ____ (月/日/年) 至 ____ (月/日/年)
證明文件	☐ 護照及入出境臺灣紀錄文件 ☐ 國外指導教授同意函 ☐ 懷孕證明文件 (國內外醫療機構之診斷證明書或孕婦健康手冊之產前檢查紀錄表)
本人已確實了解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因懷孕之分段執行計畫之相關規定，且本項申請表中之內容及所附證明文件，如有不實情事，本人願負一切責任，並繳還已撥付款項。以此聲明，以資為憑。 此致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